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 第二部分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三部分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2023 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批复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十一、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十三、债务支出预算表

十四、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十六、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七、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十八、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推进和规范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强化社会监督，促进依法理财，转变政府职能，建立透明预算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492 号）、《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16〕13 号）等有关规定，结合我局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预决算信息包括预算管理体制、预算分配政策、预算编制程序等管理制度，以及预算收支安排、预算执行、预算调整和决算等管理信息。

第三条 预决算信息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预决算信息公开遵循依法依规、真实准确、积极稳妥、分级负责的原则。

第二章 公开主体和职责

第四条 办公室负责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履行下列职责：

- (一) 制定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的工作方案；
- (二) 按规定公开部门预决算信息；
- (三) 按规定做好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申请公开部门预决算信息的答复工作；
- (四)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三章 公开内容

第五条 部门预决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

(一) 单位职责、机构设置、编制现状、年度主要工作任务等情况。

(二) 预决算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机关运行经费情况等，涵盖财政拨款收支、非财政拨款收支情况。预决算支出公开到功能分类的项级科目，按规定公开到经济分类科目。

(三)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决算总额和分项数额、会议费和培训费预决算总额，并对增减变化的原因进行说明。“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公开为“公务用车购置费”和“公务用车运行费”。“三公”经费决算公开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经费总额以及“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等情况。会议费、培训费决算公开说明召开会议和组织培训的次数和人数等情况。

（四）政府采购信息，包括政府采购预算总额和分项数额、采购项目公告、采购文件、采购结果等。

（五）逐步公开预算绩效信息，在部门预算中公开预算绩效目标，在部门决算中公开主要的民生项目和重点支出项目的绩效评价结果。

（六）公开财政专项资金政策、项目申报指南、资金分配结果等。

第四章 公开方式和时间

第六条 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以政府或部门门户网站为主要平台，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办公室设立预决算公开专栏，汇总集中公开信息，便于社会公众查询监督。

第七条 省财政厅批复我局部门预算、决算及报表后 20 日内，由我局公开部门预决算信息。

第八条 公开政府采购信息（涉密信息除外）。采购活动开始前，在采购文件中公开项目采购预算，采购尚未确定项目预算金额的，可不公开具体预算金额；采购活动结束后，公开中标、成交结果和政府采购合同；公开部门决算时，一并公开我局政府采购货物、工程、服务的总体情况。

第九条 及时公开专项资金分配情况。

第五章 监督管理

第十条 办公室要加强对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

导，按照方向明确、过程可控、结果可查、便于监督的原则，加大预决算信息公开考核力度，主动公开预决算信息。

第十一条 应当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做好定密、解密工作。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若干问题的意见》（国办发〔2008〕36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57号）以及《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辽宁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办法〉的通知》（辽政办〔2010〕67号）要求，做好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工作，确保审查程序规范，审查责任明确。

第十二条 要按照省政府信息公开暂行办法等规定要求，做好预决算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主动回应社会普遍关注的情况，及时解疑释惑，避免社会公众误解，密切关注工作中反映的问题，认真研究整改。

第六章 附 则

第十三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行。

第二部分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研究分析宏观金融形势、国家金融政策和全省金融运行情况，拟订辽宁金融业中长期发展规划，拟订改善辽宁金融发展环境、促进全省金融业发展的地方性法规、省政府规章草案及有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推动建立完善的金融服务体系，优化金融环境，吸引聚集金融资源，贯彻落实国家金融发展战略和金融改革创新政策，加快辽宁区域性金融中心和金融集聚区建设，推进辽宁金融机构的设立和引进，引导各类金融机构加大对辽宁的资金投入，扩大企业融资，支持辽宁经济社会发展建设。

（三）承担与国家金融管理部门、各类金融机构的沟通协调、信息交流和服务工作，配合国家金融管理部门，推动辽宁金融机构和金融业务规范健康发展。

（四）拟订全省地方金融机构发展规划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金融创新，协调指导全省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加快发展及深化改革工作。拟订辽宁推进普惠金融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五）拟订辽宁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的相关政策、规划和措施并组织实施，拟订推进企业上市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对金融权益类交易场所和区域性股权市场的监管。

（六）拟订辽宁互联网金融行业规范发展政策措施并组

织实施，统筹组织互联网金融风险防治工作，负责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的机构监管。

（七）拟订全省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地方资产管理公司的行业发展政策和监管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权限内地方金融机构准入和监管，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整顿和规范我省金融秩序工作，配合协助国家金融管理部门防范、化解、处置各类区域性金融风险；组织实施地方金融行业风险防范和化解工作，协调落实省委、省政府打击非法集资各项工作部署。

（九）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职能转变。加强对中央授权的地方金融行业的监管，强化对辖内投资公司、开展信用互助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社会众筹机构、各类交易场所的监管，规范经营范围，打击非法金融活动。

二、机构设置

纳入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共有预算单位一个，包括本级单位一个，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三部分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综合预算收支指标情况

(一) 收入预算 6642.91 万元，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642.91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 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其中：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6. 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其中上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超收收入 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 6642.91 万元，其中：

1. 基本支出 1317.48 万元；
2. 项目支出 5325.43 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债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 169.38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199.38 万元；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4 个，涉及资金 5226.43 万元。

2023 年预算收支比上年减少 7220.86 万元，主要是为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公用经费压减 10% 以及项目执行到期相应减少预算安排等因素的影响。

二、部门管理专项资金情况

2023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管理专项资金共1个，涉及资金1800万元。其中：落实金融领域重大政策措施激励奖励转移支付项目180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203.1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办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费用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169.38万元，具体为货物0万元，服务169.38万元，工程0万元；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169.38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0万元。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3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14.88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

2.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4.8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14.88万元，与上年持平），与上年持平。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22 年	2023 年
合计	14.88	14.88
1.因公出国（境）费	0	0
2.公务接待费	0	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4.88	14.88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公务用车运行费	14.88	14.88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年初预算购置车辆 0 台，金额 0 万元，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为 100%。2023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4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4 个，涉及资金 5226.43 万元，编制特定目标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基本支出：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3.金融支出（类）其他金融支出（款）其他金融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金融方面的支出。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2023 年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批复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部门名称：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642.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3.4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5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51.39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金融支出	4,850.00
五、单位资金收入		五、住房保障支出	109.51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6,642.91	本年支出合计	6,642.9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6,642.91	支 出 总 计	6,642.91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部门名称：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642.91	1,317.48	1,114.35	203.13	5,325.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3.42	1,007.99	805.35	202.64	475.4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83.42	1,007.99	805.35	202.64	475.43
2010301	行政运行	1,007.99	1,007.99	805.35	202.64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5.43				475.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59	148.59	148.10	0.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59	144.59	144.10	0.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89	15.89	15.40	0.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70	116.70	116.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0	12.00	12.00		
20808	抚恤	4.00	4.00	4.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00	4.00	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39	51.39	51.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39	51.39	51.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39	51.39	51.39		
217	金融支出	4,850.00				4,850.00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部门名称：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799	其他金融支出	4,850.00				4,850.00
2179999	其他金融支出	4,850.00				4,8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51	109.51	109.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51	109.51	109.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51	109.51	109.51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部门名称：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642.91	一、本年支出	6,642.9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642.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3.4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5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51.39
二、上年结转		（四）金融支出	4,85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五）住房保障支出	109.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6,642.91	支 出 总 计	6,642.9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部门名称：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642.91	1,317.48	1,114.35	203.13	5,325.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3.42	1,007.99	805.35	202.64	475.4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83.42	1,007.99	805.35	202.64	475.43
2010301	行政运行	1,007.99	1,007.99	805.35	202.64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5.43				475.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59	148.59	148.10	0.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59	144.59	144.10	0.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89	15.89	15.40	0.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70	116.70	116.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0	12.00	12.00		
20808	抚恤	4.00	4.00	4.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00	4.00	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39	51.39	51.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39	51.39	51.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39	51.39	51.3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部门名称：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7	金融支出	4,850.00				4,850.00
21799	其他金融支出	4,850.00				4,850.00
2179999	其他金融支出	4,850.00				4,8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51	109.51	109.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51	109.51	109.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51	109.51	109.5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部门名称：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17.48	1,114.35	203.1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38.30	1,038.30	
30101	基本工资	293.99	293.99	
30102	津贴补贴	227.06	227.06	
30103	奖金	224.89	224.8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6.70	116.7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00	12.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26	34.2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13	17.1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6	2.7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9.51	109.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6.38	56.25	200.13
30201	办公费	41.73		41.73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3.00		3.00
30206	电费	11.40		11.4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部门名称：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07	邮电费	33.00		33.00
30208	取暖费	5.56		5.56
30209	物业管理费	8.35		8.35
30211	差旅费	8.00		8.00
30213	维修（护）费	8.70		8.70
30215	会议费	10.00		10.00
30226	劳务费	1.60		1.60
30228	工会经费	10.20		10.2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88		14.8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6.65	56.25	0.4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31		41.3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80	19.80	
30302	退休费	15.80	15.80	
30304	抚恤金	4.00	4.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0		3.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0		3.00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部门名称：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4.88		14.88		14.8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部门名称：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083001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本级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879.72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234.63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184.77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其他）			18.36				
年度绩效目标	按计划执行年度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3-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3-12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3-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3-12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3-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3-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3-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3-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3-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3-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3-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3-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3-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3-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 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3-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3-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3-12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脱贫 人员返贫率	=	0	%	2023-12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2023-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推进地方中小银行改革	>=	2	家	2023-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全省金融发展工作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21.05						
总体目标	加强与各金融机构总部合作，促进金融机构与企业精准有效对接，加强全省金融生态环境建设，遴选高层次金融人才，健全地方金融法律保障，规范地方金融组织健康发展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金融相关法律培训	>=	100	人次	2023-12
			开展地方金融普法宣传活动	>=	1	次	2023-12
			对申报人选进行评审	>=	500	人	2023-12
		质量指标	行政规范性文件检查率	=	100	%	2023-12
			行政执法记录仪设备覆盖率	>=	100	%	2023-12
			对评审通过人选考察率	>=	100	%	2023-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执法信访案件办结率	=	100	%	2023-12
			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胜诉率	=	100	%	2023-12
			确定高层次金融人才	>=	50	人	2023-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地方金融监管工作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81.38						
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和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履行“三定”职责，针对地方各类金融组织全方位排查风险隐患，以年度普检、随机抽检、重点核查等手段，加强日常监督管理，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底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依法守规两类机构给予政策激励	>=	10	家	2023-12
			对开展现场检查的各类交易场所数量	>=	20	%	2023-12
		质量指标	建立周期性现场检查全覆盖计划，检查机构覆盖率	>=	20	%	2023-12
			建立两类机构监管评级指标体系，评级要素	>=	30	个	2023-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小额贷款公司行业服务实体经济能力进一步提升，支农支小服务占比	>=	40	%	2023-12
			融资担保公司支农支小服务占比	>=	50	%	2023-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支持企业上市发展补助						
主管部门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4,862.00						
总体目标	1. 对省内企业利用资本市场融资产生的各项费用、税负、利息支出给予补助。2. 降低企业融资财务负担，受助企业满意度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年度成功上市企业数	>=	3	户	2023-12
			新增辅导备案企业数量	>=	3	户	2023-12
			新增申报材料企业数量	>=	3	户	2023-12
		质量指标	企业上市成功率	=	100	%	2023-12
			企业申报材料受理成功率	>=	80	%	2023-12
		时效指标	扶持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2023-12
		成本指标	企业上市培训次数	>=	2	次	2023-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企业股权融资金额	>=	10	亿元	2023-12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受扶持企业影响力		提升		2023-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扶持企业满意度	>=	90	%	2023-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62.00						
总体目标	培训处置非法集资工作骨干，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处置非法集资工作骨干	>=	450	人次	2023-12
			培训科目设置	>=	5	个	2023-12
		质量指标	人均参训时长	>=	10	课时	2023-12
			培训工作骨干覆盖县区	>=	100	%	2023-12
			宣传防范工作持续时间	>=	12	个月	2023-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防范工作覆盖县区	>=	100	%	2023-12

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表18

部门名称：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总计	已分配数	未分配数
合 计	1,800.00		1,800.00
落实金融领域重大政策措施激励奖励转移支付	1,800.00		1,800.00